

<<中国银行卡产业发展研究报告20>>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 : <<中国银行卡产业发展研究报告2010>>

13位ISBN编号 : 9787504957375

10位ISBN编号 : 7504957372

出版时间 : 2010-12

出版时间 : 中国金融出版社

作者 : 苏宁 , 许罗德 主编

页数 : 174

字数 : 181000

版权说明 :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 : <http://www.tushu007.com>

<<中国银行卡产业发展研究报告20>>

内容概要

《中国银行卡产业发展研究报告2010》对2010年银行卡行业的市场现状进行了市场调研；研究分析了国内重点区域银行卡行业的发展状况，进出口市场需求，同时本市场研究报告分析了银行卡行业的市场竞争格局，最后银行卡行业的未来发展前景及投资风险进行了权威预测。

<<中国银行卡产业发展研究报告20>>

书籍目录

Survey of China's Bankcard Market 2009 第一部分 概述 第一章 产业发展概况 第一节 总体情况
第二节 产业发展特点 一、银行卡使用更加普遍，银行卡消费支付快速增长 二、境外受理
网络快速发展，境内支付环境不断完善 三、信用卡发卡增速放缓，交易占比持续提升 四、借
记卡增速平稳放缓，创新支付方兴未艾 五、政策监管日趋成熟，行业自律不断加强 第二章 信
用卡 第一节 信用卡的发行规模与结构 一、发卡量连续三年突破4000万张，发卡增速高位放缓
二、发卡品牌结构形成新格局，银联标准品牌主导增量市场 三、发卡机构卡量梯度壁垒显现，
发展类型出现分化 四、卡产品层级向高端演进 五、银联品牌信用卡境外发行加速 第二节
信用卡的交易规模与结构 一、大额交易推动信用卡消费金额快速增长 二、机构集中度变化不
大，市场格局相对稳定 三、POS渠道交易占比持续上升，消费支付应用进一步加强 四、商
户交易结构变化较大，公益类商户交易占比小幅下降 五、东部地区交易占比下降，地区间差距
缩小 六、交易频率较借记卡更高，月均跨行交易超过两笔 第三节 信用卡业务特点与发展
趋势 一、中国信用卡收费政策日趋灵活 二、发卡机构以增收为核心拓展信用卡服务功能
三、授信额度和风险均有上升 第三章 借记卡 第一节 借记卡的发行规模与结构 一、
发卡增幅连续两年走低 二、多家外资银行开始发行人民币借记卡，股份制商业银行市场份额提
高 三、银联标准借记卡市场份额继续稳步提升 四、发卡机构逐步注重借记卡营销，借记卡
活跃水平有所提高 第二节 借记卡的交易规模与结构 一、交易规模稳步增长，金额增速攀
高 二、市场集中度明显下降，区域性银行业机构市场份额增长显著 三、消费领域应用逐渐
普及，创新支付渠道应用规模扩大显著 四、借记卡交易具有地区性强的特点 五、消费交易
活跃程度仍有较大提高空间 六、借记卡POS交易多为百元以下的小额交易 第三节 借记卡业
务特点与发展趋势 一、借记卡境外取现限额提高 二、受理市场改善将推动国内借记卡产业
持续快速增长 三、中国传统观念及理念有利于借记卡市场发展 四、磁条卡将以较快速度向
智能卡转变第二部分 专题报告第三部分 附录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二、监管方式美国、澳大利亚和欧盟对网上第三方支付服务商的监管方式基本一样，都将其纳入传统的金融业监管体系。

上述国家探索如何监管网上第三方支付服务商时，主要面临以下几个问题：（一）现有监管体系是否完善网上第三方支付行业是不是一项新兴行业，已有的行业监管体系是否能满足监管需求？

这是各国监管部门在监管之初就普遍遇到的问题。

经过分析，各国普遍认为，网上第三方支付行业虽然属于新兴行业，但现有的监管体系完全有能力对其进行监管，没必要专门为其实行一套独立的监管体系。

（二）网上第三方支付服务商的法律地位是什么既然网上第三方支付监管可以被纳入已有监管体系，那么，网上第三方支付服务商的法律地位是什么？

一旦解决该问题，网上第三方支付服务商需遵守的法律制度就一目了然。

对于不同的网上第三方支付服务商，各国监管当局对其法律地位的认定都有所差别，向其颁发的营业牌照也多有不同。

美国视第三方支付服务商为“货币转移机构”。

美国联邦存款保险公司（FDIC）曾认为PayPal经营的是银行业务，倾向于将其作为银行加以严格监管，但在2002年，FDIC转而认定PayPal并未从事接受公众存款业务，不属于银行，同时还支持各州自主认定其法律地位。

目前，大多数州认为第三方支付服务商经营的是货币转移业务；纽约州等少数州倾向于认为PayPal经营着“非法的银行业务”，该州却向Google Checkout颁发了“货币转移牌照”，存在明显反差。

欧盟视第三方支付服务商为“电子货币机构”。

欧盟从支持业务创新的角度认为，网上第三方支付服务商一旦被认定为银行，则需接受非常严格的监管，不利于创新，因而将其认定为电子货币机构。

欧盟各成员国有权根据网上第三方支付服务商的业务特点和申请文件，自主认定其属于上述哪一种机构，还可以自主向其颁发银行牌照。

编辑推荐

《中国银行卡产业发展研究报告2010》由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